

珠海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文件

珠社联通〔2026〕10号

关于征集“珠海市第二十二届社会科学普及月” 活动项目的通知

市各有关单位，各区（功能区）党委宣传部门，各区（高校）社科联，各社科普及（研究）基地，各社科类社会组织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《广东省社会科学普及条例》《珠海市社会科学普及规划纲要（2017-2026）》，持续深化我市社会科学普及工作，提升公众人文社科素养，中共珠海市委宣传部、珠海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将于2026年9月下旬至10月底联合举办“珠海市第二十二届‘悦享社科 启智润心’社会科学普及月”活动。为确保活动顺利开展并取得实效，现面向全市征集活动项目，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活动概况

（一）指导思想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，认真落实省

委、市委工作部署，锚定高质量发展目标，立足社科普及职能定位，不断深化对党的创新理论体系化学理化研究阐释和宣传宣讲，深入挖掘珠海历史文脉，厚植城市文化底蕴，大力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、涵养城市精神品格、传播科学人文思想，以提升公众人文社科素养、普及社会科学知识为核心任务，精心培育打造一批特色鲜明、影响力广的社科普及品牌活动，为珠海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凝聚社科智慧、贡献社科力量，开创我市哲学社会科学高质量发展新局面。

（二）活动主题：文脉润乡土 科普启新章

（三）活动时间：2026 年 9 月下旬至 10 月底

（四）组织形式：采取“全市统一主题、市区两级联动、活动错时实施”的方式开展

二、申报主体

市各有关单位，各区（高校）社科联，各社科普及（研究）基地，各社会组织等单位均可作为责任单位牵头申报。鼓励多家单位联合申报，联合申报的须明确项目责任（牵头）单位。

三、项目类型

社科普及项目分为活动类、媒体传播类、服务类和其他公益类四种类型。

（一）活动类。围绕宣传阐释党的创新理论、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、传承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和珠海历史文化等内容开展。形式包括但不限于：社科讲座、社科展演、知识竞赛、演

讲比赛、主题征文、成果展览、社科集市等各类形式的普及活动。

（二）媒体传播类。灵活运用各类媒体平台和传播技术，以新颖创意、多样形式传播社科知识。形式包括但不限于：报刊专栏、广播节目、专题片、短视频、音频、网络直播、VR/AR 互动展览、H5 图文等。

（三）服务类。通过现场服务形式普及法学、心理学、教育学等社科知识。形式包括但不限于：广场咨询、上门辅导、现场体验（如心理咨询、法律援助、“非遗”体验）等。

（四）其他公益类。符合活动主题和宗旨的其他创新性、公益性社科普及项目。

四、征集要求

（一）紧扣主题，回应关切。项目须紧扣本次活动主题，服务哲学社会科学高质量发展，深化党的创新理论体系化学理化研究阐释和宣传宣讲，聚焦社会热点与群众现实需求，着力把思想讲鲜活、把理论讲透彻，切实为群众答疑解惑。深度挖掘珠海历史文脉、厚植城市文化底蕴，充分用好珠海本土文化资源，推动地方人文资源与社科普及有机融合，充分展示本土历史文化与城市人文积淀。

（二）注重实效，守正创新。突出珠海地域特色，增强普及活动的本土辨识度与群众感染力，做到贴近实际、贴近生活、贴近公众。倡导采用富有时代气息、群众喜闻乐见、寓教于乐的方式普及社科知识，力求形式新颖、效果显著。

五、申报方式

各申报单位要认真填写《珠海市第二十二届社会科学普及月活动项目申报表》（附件1）和《珠海市第二十二届社会科学普及月活动项目汇总表》（附件2），于2026年8月31日前将纸质版和电子版报送至市社科联（地址：珠海市九洲大道东1115号文艺大厦5楼B区501室；电子邮箱：zhsklxhkyb@zhuhai.gov.cn）。

特此通知。

附件：1.珠海市第二十二届社会科学普及月活动项目申报表
2.珠海市第二十二届社会科学普及月活动项目汇总表

珠海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

2026年8月6日

（联系人：卢军、汪玉萍，3369613、8898002）